**二○一六至二○一九年度**

**中西區區議會第三次特別會議**

**會議紀錄**

|  |  |  |
| --- | --- | --- |
| **日期** | ﹕ | 二○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 |
| **時間** | ﹕ | 下午四時三十分 （緊接第二次財務委員會） |
| **地點** | ﹕ |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4樓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

**出席者：**

主席

葉永成議員,BBS,MH,JP\*

副主席

陳學鋒議員,MH,JP\*

議員

陳捷貴議員,BBS,JP (下午4時30分至下午5時14分)

陳財喜議員,MH (下午4時44分至會議結束)

鄭麗琼議員\*

張國鈞議員,JP\*

甘乃威議員,MH (下午4時30分至下午5時33分)

李志恒議員,MH\*

盧懿杏議員,MH\*

伍凱欣議員\*

吳兆康議員\*

楊開永議員\*

楊學明議員\*

楊哲安議員\*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議員

 ( ) 議員出席時間

**第2-8項**

黃何詠詩女士,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李子華先生 食物環境衞生署 中西區環境衞生總監

梁國民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何盛田先生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港島4

管忠明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香港動植物公園經理

戴錫華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康樂事務經理(特別園務)

黃旭平先生 消防處 消防區長(策劃組)2

吳紹恩先生 消防處 助理消防區長(策劃組)2

崔銘然先生 消防處 高級救護主任(資源管理)2

**列席者：**

黃何詠詩女士,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王雪兒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莫智健先生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卜憬珣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秘書**

楊頴珊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因事缺席者︰**

許智峯議員

|  |
| --- |
| **歡迎** |
|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中西區區議會第三次特別會議。 |
| 1. 主席表示按3月22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的安排，今天舉行區議會特別會議，討論「2018/19 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 80億元撥款改善地區設施」的議題。
 |
| **第1項︰通過會議議程**（下午4時30分至4時31分） |
| 1. 議員對議程沒有意見，主席宣布會議議程獲得通過。
 |
| **第2項：2018/19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 -- 有關統籌工務工程以回應地 區對設施的需求**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35/2018號)** （下午4時31分至5時38分） |
| **第3項：政府財政預算案預留八十億元建設地區設施，要求立刻在上環設立 公共圖書館**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36/2018號)**  |
| **第4項：政府財政預算案預留八十億元建設地區設施，要求立刻改善荷李活 道及磅巷的上落設施**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37/2018號)**  |
| **第5項：爭取羅便臣道95號殷樺花園男公廁旁興建上下坡升降機，方便干 德道居民上落羅便臣道乘搭公共交通工具**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38/2018號)**  |
| **第6項：將上環消防局旁邊巴士停車場改建為綜合社區服務中心及地下停 車場**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39/2018號)**  |
| **第7項：要求改善堅尼地城蒲飛徑及增設升降機**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40/2018號)**  |
| **第8項：設立免費室內兒童遊戲室**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41/2018號)** |
| 1. 主席表示由於第2至第8項文件關注的議題相同，同樣是討論2018/19 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 80億元撥款改善地區設施的議題，故將會作合併討論。他歡迎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食物環境衞生署、運輸署、規劃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消防處代表出席會議，並邀請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就文件第35/2018號補充。
 |
| 1.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表示已曾於2018年3月22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上介紹文件，現補充一些重點。她指就著2018/19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建議預留80億元，由民政事務局統籌，並與相關政策局和部門跟進工程，以回應十八區對地區設施的需求。有關建議是有感於過去各區區議會一直反映居民的意見，向政府各相關部門要求興建新的地區設施或改善現有的地區設施。這些多是工務工程，因涉及全港項目資源分配優次，部門須考慮因素亦多，個別由區議會爭取多年的工務工程項目或許經過較長的時間仍未有進展。今次推行這項措施的目的是要加快為每區落實及推展一項當區爭取已久的地區設施工務工程，所選的是議會以往爭取多年的項目，特別是牽涉到地區設施的工務工程項目，希望透過民政事務局和民政事務總署統籌各部門，以加快工程進度。何專員重申項目的條件定必是來自區議會曾提議的項目，從而反映市民的訴求；另一方面，亦希望能廣泛地服務市民，惠及更多地區居民。她表示在審視過往區議會所討論的項目後，留意到中西區區議會近年就中西區街市內行人扶手電梯的維修及保養曾多次作出要求及討論，市民及商戶均十分關注區內街市扶手電梯使用經年而經常故障的問題，自2014年開始，差不多每次關注中西區街市發展工作小組會議上，議員及販商均會提及街市內扶手電梯更換及維修事宜，議員多次要求更換扶手電梯。此外，在2018年1月18日的食物環境衞生及工務委員會(環工會)也有要求加快更換區內街市行人扶手電梯。街市是中西區居民常會前往的地方，相信是中西區市民和議員較關心的項目，同時該項目亦較快起動及完成惠及市民，所以建議盡快更換整個中西區街市的28條扶手電梯。她強調該項目只是一個起步點，政府部門會盡快取得資源進行相關工務工程，完成後再透過區議會繼續討論和爭取進行其他工程項目。何專員進一步解釋指相關部門在推展這些工程項目時，其程序與現時其他工務或小型工程無異，仍然需配合部門的政策才能落實推展。她目前所揀選的項目不但有迫切性，而且該項目已爭取多時，她亦與機電工程署及食物環境衞生署商討，相信有關項目能盡快落成以惠及居民。何專員回應早前有議員問及在進行工程以外，能否將撥款用作提供地區服務，她解釋撥款是供有關政府部門進行工務工程，不包括地區服務，但她表示可透過「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和「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資源推展地區服務。何專員指若有關建議獲得通過，在與各部門敲定時間表和細節後，會再向議會滙報進展及聽取議員意見。
 |
| 1. 主席就文件第36/2018號，詢問提交該文件的甘乃威議員和伍凱欣議員有否補充。
 |
| 1. 有關議員表示對該文件沒有補充。
 |
| 1. 主席就文件第37/2018號，詢問提交該文件的甘乃威議員和伍凱欣議員有否補充。
 |
| 1. 甘乃威議員就該文件補充，他指出該文件是關於建議在磅巷建設上落山設施如升降機，但運輸署的回覆卻是回應扶手電梯的建議。甘議員澄清文件並非要求在磅巷建設扶手電梯，因政府部門已在處理就有關磅巷扶手電梯的建議，他希望議會記錄在案，以免混淆。
 |
| 1. 主席就文件第38/2018號，詢問提交該文件的鄭麗琼議員有否補充。
 |
| 1. 鄭麗琼議員就該文件補充，她指運輸署回覆不只提及羅便臣道95號的個案，亦提到其他地方，包括蒲飛徑、荷里活道的上落設施、樂古道至荷李活道、皇后大道中242號等區內眾多樓梯位置，最後概括表示「整項研究預計需時約30個月，待完成後便會爭取資源分階段推展獲選的建議。」鄭議員得悉80億元撥款改善地區設施的措施並不只限於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內的項目工程，也包括其他範疇如街市的工務工程，就民政署提交文件建議更換中西區街市28條扶手電梯，她詢問會否與食物及衞生局更換相關扶手電梯的資源重叠。她亦指如落實有關建議，半山區因沒有街市而未能受惠該筆撥款。她希望能由下而上處理這80億元撥款的工程項目，並關注半山行人電梯進行更新工程時的招標問題，希望政府能完善工程的投標程序。此外，她希望了解80億於18區內的分配數額，詢問中西區區議會能否獲取四億元的資金進行工務工程。就著運輸署的回覆提到整項研究預計需時約30個月處理，她質疑是否真的能如期完成，並問將如何就有關工程項目排序。鄭議員希望80億元的資金能真正用於區內的工務工程。
 |
| 1. 主席就文件第39/2018號，詢問提交該文件的陳學鋒議員、葉永成議員、陳捷貴議員、陳財喜議員、李志恒議員、張國鈞議員、盧懿杏議員、楊學明議員、楊開永議員和楊哲安議員有否補充。
 |
| 1. 有關議員表示對該文件沒有補充。
 |
| 1. 主席就文件第40/2018號，詢問提交該文件的楊開永議員、陳學鋒議員、張國鈞議員、盧懿杏議員和楊學明議員有否補充。
 |
| 1. 有關議員表示對該文件沒有補充。
 |
| 1. 主席就文件第41/2018號，詢問提交該文件的吳兆康議員有否補充。
 |
| 1. 吳兆康議員就該文件補充，表示早前曾視察場地，希望短期內能於動植物公園放置小型室內遊戲設施、室內遊戲室及室內遊戲空間，亦希望能就空間的安排作中長期的研究。他希望議會可以加緊跟進有關訴求。
 |
| 1. 主席開放文件一併討論。
 |
| 1. 伍凱欣議員就文件第36/2018號發言，指根據部門回覆指中西區內公共圖書館的規劃基本上已符合規劃標準，目前中西區內共設有三間公共圖書館及一個位於上環文化廣場路旁的流動圖書館服務站，並未有計劃增設公共圖書館。伍議員表示上環居民主要只能享用位於上環的流動圖書館服務站借閱圖書，難以長途前往大會堂圖書館，她希望可在80億元撥款措施研究能否預留資金在上環建設圖書館。此外，伍議員就文件第37/2018號有關建設升降機的建議，指運輸署回覆提及連接皇后大道中242號側(樓梯)至歌賦街及連接荷李活道的位置，她希望確認皇后大道中242號是否指接近荷李活華庭旁邊的樓梯上方的位置，她亦詢問可否研究在磅巷附近位置加設升降機以幫助居民上落，指現時居民由該處往返般咸道/堅道有一定的困難。
 |
| 1. 楊開永議員就文件第40/2018號發言，表示希望政府能善用80億元的撥款盡快在區內展開工務工程，他提交的文件建議在堅尼地城蒲飛徑，連接地鐵站出口和半山較高的位置增設升降機。他表示已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內提及有關建議，但並不獲採納，他希望能藉這次80億元的撥款展開有關工程，並指不能確定區內這類工務工程需輪候多久才能動工。楊議員詢問運輸署能否就有關工程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提供具前贍性的資料予議員參考及討論，讓議員能看見增設升降機的前景。
 |
| 1. 楊學明議員就文件第35/2018號發言，就把資源投放於更換區內街市的行人扶手電梯的建議，他表示作為環工會主席和關注中西區街市發展工作小組主席，理解區內有不少販商及市民反映街市扶手電梯經常出現故障的問題，影響街市販商的經營。他指石塘咀街市便曾多次要求機電工程署和建築署更換扶手電梯，但有關部門亦只能更換零件而未能更換整條扶手電梯。他詢問需要多少資金才能更換區內街市所有扶手電梯，以及將會如何推行相關工務工程；並問及有關工程項目將會由環工會、關注中西區街市發展工作小組，還是區議會大會負責跟進。他亦關注街市升降機的保養維修問題，詢問在進行更換街市扶手電梯工程後，如有剩餘資金可否進行額外維修升降機工程，中西區又能否爭取使用其他地區未能使用的資源增加區內其他的工務工程。
 |
| 1. 甘乃威議員表示未能理解何專員如何得出更換街市扶手電梯工程是本區最需要優先處理的項目這結論。他指出雖然他現時並非關注中西區街市發展工作小組的成員，但自上環街市諮詢委員會成立開始，他已是成員之一，該會一直認為上環街市最嚴重的問題為空調設備的不足，販商表示通風系統欠佳，引致健康問題，令市民不願意入內購物。他認為這是上環街市最需要解決的問題。他指出上環街市已不時有更換扶手電梯的相關工程，詢問部門會否考慮先推行改善街市空調的工程。有關增設上環圖書館一事，他指出部門回覆指「康文署因此未有計劃在區內增設公共圖書館」。他認為既然部門表示未有計劃滿足議員爭取興建新圖書館，正符合運用撥款的要求，把撥款運用在未有計劃的地方，籍此爭取成為一項計劃。他認為此80億元的撥款措施應運用於政府原本沒有計劃的地方，令新增的設施讓市民受惠，從而造福人群，他希望政府能再考慮於上環新增圖書館設施。另一方面，甘議員引述運輸署的書面回覆，認為運輸署建議將樂古道連接荷李活道是不切實際的想法，並對運輸署表示就此建議需進行30個月的研究表示不解。他表示早前曾提出因荷李活華庭法團對於須支付升降機的運作費用頗有意見，建議政府將其收購，他不知是否因此令運輸署建議於該處增設升降機。他指出運輸署的回覆指有110多項新建議，查詢這些建議如何收集得來，是否根據區議會以往提出的訴求而綜合的建議，他希望運輸署能詳細解釋。
 |
| 1. 李志恒議員指出各文件一直強調「80億元撥款」，容易令市民誤會中西區獲80億元的撥款，然而他理解此乃18區合共獲80億元撥款，預計平分後每區約只有四至五億元，就估算的金額，能完成的工程項目其實相當有限，不能完成所有第2至第8項文件建議的工程。他認為市民須對撥款的金額有清晰的了解。另外，李議員理解為何需以行政主導的方式處理是次撥款。他憶述於2013年行政長官向每區提供一億元撥款，交由區議會商討進行重點項目建設，而直至2018年，中西區成為第一個把工程項目完成的地區，並進行開幕儀式。他擔心若撥款再以相同方式處理，相關建設可能至2025年仍未能得以完成。他認為既然政府現時提供撥款，只要所作的工程能對民生帶來幫助，他也會表示支持。他指第2至8項的建議均是由各議員或政府所提出，定會令中西區居民受惠。他不反對何專員所提出的建議，因為關注中西區街市發展工作小組多年來確實收到不少市民反映街市內的扶手電梯經常故障。他建議如果完成更換扶手電梯工程後仍有餘款，可用作處理街市內其他客用電梯、貨用電梯、空調、衞生環境等問題，令更多市民受惠。他認為不論是增加甚麼設施，最重要是能盡快完成，避免花數年時間仍未見成效。此外，李議員明白各議員對在不同位置加設升降機或扶手電梯有要求和想法，而是次會議文件中已有三份是與升降機或扶手電梯有關。他指因中西區人口老化，斜路亦多，市民上下坡或會出現困難，的確需要增設升降機或扶手電梯設施。他希望在盡早完成更換街市扶手梯的工程後，能為中西區爭取更多資源進行其他工程建設。他詢問如本區的新增設施較早完成，而相關撥款仍有餘款，可否爭取新增項目或參考其他議員提出的項目。他重申理解此撥款是政府額外提供予地區建設工務工程的資源，並非政府提供給區議會自行運用的資源，故他對政府主導是次撥款並無意見。
 |
| 1. 陳財喜議員表示各議員均明白80億元的撥款是給予18區的，唯現時未能充分掌握有關撥款機制及流程的資料，他希望何專員能適時向區議會提供，他相信此筆撥款並非由18區平分，所以希望區議會能盡早知悉有關機制，包括如何處理其他區未能盡用餘款的機制。他並指出政府《財政預算案》另預留20億元作為街市現代化的撥款，包括安裝空調設備，建議如更換扶手電梯工程與安裝空調設備工程一併進行，或可降低成本及擾民程度。
 |
| 1. 陳捷貴議員相信政府有機會安排第二次撥款。他指過去社區重點項目的總撥款額只有18億元，但相關工作已耗時數年，而是次撥款總額達80億元，需時或會更長。他建議各議員盡快就推展的工程達成共識，讓工程盡快開展，在完成相關工程後再嘗試爭取第二次的撥款。他認為是次討論時間比較倉卒，如有第二次撥款時，希望能有較充裕的討論，讓各議員就各自選區提交建議。就街市升降機及扶手電梯的問題，他認為現時西營盤街市旁的升降機空間狹窄，速度亦較慢，希望藉此機會有所改善。他亦希望消防局旁的地下停車場工程能加快進行，他指其東面的夏慤公園未能足份發揮泊車轉乘 (park and ride) 的作用；同時，雖然議員已爭取多年，但西面地區仍未能有相關設施。他指上址正可作此用途，讓市民把私家車停泊在停車場內再轉乘港鐵，港鐵亦須增設相關配套如設置指示牌以吸引更多市民使用該停車場。他認為此停車場是解決中環長期交通擠塞的重要措施，值得加快進度及作相關研究。
 |
| 1. 副主席相信各議會處理有關撥款時均面對「不患貧，患不均」的情況。他指議員為各自選區爭取增建民生設施是十分合理的做法，但當整個社區只能增建一兩項設施時，倘各人仍然堅持己見，最終只會無法達成共識。他十分同意李志恒議員的意見，指出在一億元社區重點項目工程中，中西區成為18區中較快完成一次性大型建設項目的區議會，他認為這歸功於各議員均撇除對各自選區的考慮，願意以整個社區的長遠規劃及利益作考量。他認同何專員有責任反映各議員的意見，但亦理解她不可能把所有建議均一併推展，因而須在會議前先作選擇和取捨。他指出本區街市內的扶手電梯已服務了一段時間，陸陸續續開始出現問題，如石塘咀街市內的扶手電梯已開始出現老化，甚至損壞的跡象。他認為區議會有責任為街市小商販做好營商環境，讓小商販有較好的生存空間。他同意及理解鄭麗琼議員所言，指此事由下而上而非由上而下作決策會較理想，然而他認為由下而上有時未必能完全解決所有問題。他以興建磅巷扶手電梯為例，指以往於磅巷興建扶手電梯是社區的共識，但隨著社會變遷及不斷演變，漸漸社會亦開始有不同意見，所以目前有共識的決定並不等於推展工程那刻能達至共識。他指出當日區議會曾全力推動興建磅巷扶手電梯，不同黨派也全力支持，及後區議會得悉很多不同意見，包括支持及反對的聲音。他認為如所有工程要等有共識才開展，可能需要很久的時間。他得悉有些區議會至今仍未為一億元社區重點項目工程立項，而本區的項目卻即將開幕，反映本區的優良傳統。他希望各位議員能同心為居民謀取最大利益。
 |
| 1. 楊哲安議員同意陳學鋒議員的意見，他指何專員已解釋80億元的撥款並非全屬中西區所有，故經分配後需在可行並有限的項目中挑選最能令市民受惠的工務工程。他表示他所屬的山頂選區既無圖書館，亦無街市可享用，因而他的意見會較為中立。他同意進行更換街市扶手電梯的工程，認為是次撥款是政府額外提供的資源，認為即使進行了街市扶手電梯的工程並不等於否決其他議員提出的項目，如甘乃威議員所建議的空調設備，他亦同意應該進行，只是兩者毋須混為一談。他認為應該仿傚一億元社區重點項目工程的做法，先展開目前建議的工程，在完成後再爭取使用其他地區剩餘的資源，推展其他項目，在建設效率上成為其他地區的榜樣。他詢問如中西區進度較其他地區快，是否有機會或有更大機會可以為中西區爭取使用其他地區未及使用的撥款。
 |
| 1. 鄭麗琼議員表示中西區內年資最淺的街市是西營盤街市，而西營盤街市內的扶手電梯速度緩慢，如此筆撥款真的用於升降機及扶手電梯方面，她希望真能用得其所。她亦支持在街市內進行冷氣工程，因某些地方的通風實在欠佳，入內購物亦十分辛苦。她亦希望此撥款也可用在改善花園方面，指曾有市民反映輪椅人士難以進出半山的花園，以堅道花園為例，因西摩道往堅道花園入口有一條約二十級的樓梯，輪椅人士只能從堅道入口進入花園，而現時西摩道並無行人路，從西摩道轉至堅道，令人擔憂其安全問題，市民因而建議在該處興建升降機，她建議於堅道花園內向山那邊增建一個斜道或升降機。此外，她指曾於上屆區議會遞交文件，建議於中西區內所有公園均加建飲水設施，減少使用膠樽。現時卜公花園及光漢臺花園已增建飲水設施，九如坊兒童遊樂場亦可能增建，她認為如能做到所有花園均設飲水設施會更理想。她表示希望盡量把所有建議均在議會上提出，供議會作考慮。
 |
| 1. 主席表示理解有關政府文件的內容，並指議員對街市設施有很多的關注，包括扶手電梯和空調。他詢問是否透過兩項不同的撥款進行此兩類工程，據他理解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有一部份撥款是用作安裝街市空調設備。他亦詢問80億元撥款是否由18區平分，即每區約有四億元，並想知悉如本區所得撥款額為四億元，是否足以支付更換所有街市內的扶手電梯的費用。他表示本區共有15個選區，各議員均盡心盡力成為市民與政府之間的橋樑，希望能夠在自己的選區內增建設施。他指議會確實曾提出有關街市升降機、扶手電梯和空調設備的訴求。他認同要珍惜資源，政府因有盈餘而提供80億元予社區作新增設施，要做到每位議員均能推行一個項目是十分困難，然而議會會盡量爭取在有餘款的時候，繼續將資源投放於社區。
 |
| 1.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回應議員的意見，她表示會形容是次措施為政府(特別是民政事務局和部門)由上而下地解決由下而上提出的問題，意思是有見於議會就市民對地區設施的一些訴求已反映多時，但仍未能得以推展，政府因而提供協助以加快有關工程的進度。她指中西區區議會一直十分著緊及理解市民的需求。她作為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同樣十分重視每一個與民生有關的大小工程，並會聽取議員的意見。她表示是次項目將由民政處作主導，她會致力令工程盡快完成，由於民政處負責統籌各部門共同推展工程，將能提升工程的整體效率。她表示作為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需要照顧整個社區的需要，她理解每一位議員由於對各自選區的熟悉，能細緻地看到各自選區的切實需要，她亦感謝各區議員均盡心竭力為自己的選區服務，不斷向她反映意見，使整個社區有良好的發展。她表示由於現時只能新增一項設施，故希望新增的設施能夠照顧較多的居民。她指出中西區區議會及中西區民政事務處中各個委員會，包括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及地區管理委員會均有過百個項目在進行中，中西區小型工程新項目數目於最近兩年更有百分之四十的增幅，議員於會上提出的建議，她均會與部門跟進，反映中西區區議員及民政事務處及部門相當勤力，她會盡量為議會爭取更多的資源。她以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為例，計劃內容以環境衞生為主題，她認為此計劃結合了各方的努力，當中所有洗街的地點均由議員提交，再由她與食物環境衞生署合力爭取資源以完成。她表示以往食物環境衞生署較難處理的問題，如私家後巷的清潔，現時都能透過此計劃去處理。她並指由於本區在此計劃中高效率及理想的表現，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同意專員的建議，本年度在此計劃中盡量為本區提供更多資源。如早前於議會上報告，因著資源的增加，本年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將可運用資源提供一些地區新服務，再不只是單在環境衞生方面回應議員的建議。她希望議會能保持「著重整體需要，盡快開展工作」的良好處事方式，令更多居民受惠，她亦會繼續努力爭取資源做更多的工作。
 |
| 1. 何專員續表示就資源方面，80億是一個概括的數字，需檢視18區各區所訂立的項目再計劃預算，詳細分配情況亦需與各區討論再加以配合，何專員表示政府有信心預算足夠各區使用。若計劃進展較預期快，何專員表示會爭取更多資源並反映意見。何專員續指除此項目以外，她經常與各相關政府決策局及部門討論區內的訴求，跟進每項目的進度及處理當中的技術問題，務求加快處理各個項目。
 |
| 1. 就街市空調方面，何專員表示曾與食物環境衞生署溝通，並曾於上次區議會會議上提及，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另有撥款20億以推行街市現代化計劃，裝置街市空調的費用主要來自此撥款，與是次80億的預算並不重疊。何專員表示食物環境衞生署希望利用資源處理議員提出加設街市空調的訴求，但也需先取得街市販商同意及聆聽居民意見，若確定可行及為市民所支持，民政署會與食物環境衞生署再作跟進。此外，何專員表示曾統籌會議與部門商討有關設立公共圖書館及消防局旁空地的改建的可能性，然而，不論有否資源獲分配予這些計劃，也需要先配合部門政策及考慮其可行性。由於這兩項工程在推展上涉及較多考慮因素，相對而言，更換街市扶手電梯的工程能較快取得進展以使居民能早日受惠，至於其他的項目，她會繼續跟進處理。
 |
| 1. 食物環境衞生署中西區環境衞生總監李子華先生表示理解議員關注街市工程的優次問題和得悉議員認為安裝街市空調比更換扶手電梯更有迫切性。正如何專員提及，加裝街市空調所需的費用會由街市現代化計劃下的20億元撥款中提供，故此不會與80億元的撥款重疊。李先生認為無須將80億元撥款用作進行加裝街市空調的費用，因為已另備撥款進行該工程。另一方面，縱然議員、署方及部分街市販商均支持於街市加裝空調，但由於在舊式街市進行加裝空調是一項複雜工程，必先需要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才可確定是否可以進行有關工䄇。另外，雖然街市空調的安裝費用是由政府承擔，但其後的維修及電費費用需由街市各個販商與政府攤分。就此，李先生表示經諮詢各個街市的商戶後，發現希望加裝街市空調的反應並不強烈。他續指如諮詢後獲得八成或以上街市商戶支持加裝空調，食環署會啟動機制與建築署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
 |
| 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梁國民先生表示，路政署提供有關磅巷的資料所提及的是扶手電梯。至於在磅巷興建升降機代替扶手電梯的方案，將於現時排名第4位的磅巷上坡電梯系統項目的工程框架下繼續研究及跟進，並不會視為新建議項目。至於有關處理新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下稱「上坡電梯系統」）項目建議的提問，正如運輸署於書面回覆中提及，署方由2017年12月起展開顧問研究，以檢討在2009年所訂立的上坡電梯系統項目建議之評審機制，包括用以進行初審、篩選及制定優次的準則。運輸署會按照新修訂的機制為這些年來收到約110多項的新建議進行初審、篩選及制定優次。整項研究預計需時約30個月，即約2020年中完成。待完成有關研究後，當局會爭取資源分階段推展獲選建議。倘在110多項建議以外，再收取其他的建議，運輸署會備悉該建議，並將於顧問研究完成後跟進。而有關羅便臣道、皇后大道中242號等建議，是運輸署按過去議員曾提出的建議，連同其他機制收取的建議，共110多項，將於顧問研究期間一併根據新修訂的機制作出評審。
 |
| 1.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港島4何盛田先生表示，有關消防局旁邊巴士站用地方面，規劃署已經作出書面回覆，指用地現時留予消防處救護站及巴士總站作搬遷用途。就議會提出用以設置地下停車場或社區設施，他表示倘將來在達成原本計劃的用途後仍能騰空額外用地，此建議在規劃的角度是可行的，但需再作研究跟進。
 |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香港動植物公園經理管忠明先生回應吳兆康議員的意見，指日前已經與吳議員解釋以現時動植物公園的設施，在當中建立室內兒童遊戲室有著一定的限制。他表示香港動植物公園建成超過百多年，設施較為舊式及可用空間較少，室內空間只設有一個溫室及一個教育中心，星期一至五均有小學生使用教育中心上課。管先生初步認為吳議員提出在沒有學生使用的時間將教育中心開放作為兒童遊戲角或閱讀角的建議可行，但細節仍需再作研究。回應吳議員建議於數個不同地點興建兒童遊戲室，管先生就所提的地點逐一解說。他首先表示繁殖鳥舍的位置主要用作飼養染病及檢疫的雀鳥，因存在傳染風險而不建議於繁殖鳥舍旁興建兒童遊戲室。第二個地點原是兒童遊戲的位置，但那兒空間不大，若要建立室內兒童遊戲室則需要遷移現時的遊樂設施如鞦韆，需與相關部門研究其可行性。第三個地點是羅便臣道天橋下的空間，此處並非香港動植物公園的範圍，因此不作評論。
 |
| 1. 消防處消防區長(策劃組)2黃旭平先生表示處方會因應地區召喚數目及調派救護車的數據，檢視需要作出實際滅火救援及緊急救護服務的召喚安排，同時亦會考慮各區的社區發展、人口變化及交通等因素，目的是為各區市民提供優質、快速、有效的滅火救援及緊急救護服務。就上環消防局對面之用地，正如李志恒議員提及，處方預期中西區人口年齡層老化，考慮各方面因素後，處方已在該用地就興建救護站及相關支援設施進入籌備階段，希望為該區居民提供更優質的緊急救護服務。他並補充指，在救護站內，除救護車外，處方亦需擺放不同的支援設施，而技術部門會就建築過程及技術考慮層面給予專業意見。
 |
| 1. 鄭麗琼議員詢問位於動植物公園雅賓利道入口位置的兩層高建築物能否改建為兒童室內遊樂室。
 |
| 1. 陳財喜議員詢問規劃署，若以地下停車場以標準泊車位計算，一層的建築成本將會是多少。
 |
| 1. 何專員補充有關磅巷的討論文件，她相信路政署在就上落設施的回覆中一併考慮升降機及扶手電梯，她理解由於受著地方的限制在該處興建升降機較為困難，她已與路政署相討可行的方案，並邀請路政署盡快向議會匯報進展。有關運輸署正研究110多項上落設施的建議，她表示會和運輸署聯絡，以就議員較為關注的建議與運輸署加強溝通。有關18區資源分配的詳情，何專員表示現階段暫未有資料，由於更換街市扶手電梯的議題屬食物環境衞生及工務委員會(環工會)範疇，她建議在掌握有關資料後，於環工會會議上作出報告及跟進。
 |
| 1. 規劃署何盛田先生回應陳議員的提問，表示建築成本的資料需在諮詢工程部門後才能提供。主席希望規劃署於會後能補充相關資料。

(會後補註：規劃署諮詢了運輸署的意見。運輸署表示由於就該地下停車場沒有任何設計或其他詳細資料，現時未能就該地下停車場的建築成本作任何估算。) |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忠明先生回應鄭麗琼議員的提問，表示鄭議員所提及的建築物現時為辦公室及小食亭，由於地方陝小，並不適合興建室內兒童遊樂室。
 |
| 1. 主席表示，就政府80億元撥款工務工程項目，將按民政處提交的建議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35/2018號) 處理，而各議員就民生需要而提出的其他建議，亦會被記錄在案，倘若在建議項目完成後，再有額外資源時，希望能於議會上從長計議，為中西區爭取建設更多的項目。
 |
| 1. 主席結束議題的討論。
 |
| **第9項︰其他事項**（下午5時38分至5時42分） |
| 1. 副主席表示，就許智峯議員在4月24日早上於立法會大樓內搶去一名政府女行政人員的手機的事件，副主席認為此行為嚴重違反《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52條有關區議員操守指引，他希望於5月10日的區議會會議上提出一個譴責動議。跟據會議常規，此動議需四分之三全體議員的簽署。副主席表示由於已過了就5月10日會議提交動議的期限，若有四分之三議員贊成提出譴責動議，希望主席屆時能就區議會會議常規第17條特別批准有關動議的提出。副主席表示已預備草擬動議的文件，希望議員於會後能支持該譴責動議，他強調有關事件已對區議會及區議會的形象造成極大負面影響。
 |
| 1. 秘書讀出《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52條「議員動議警告(或譴責)違反區議員及區議會轄下委員會成員操守指引的議員/委員會成員的議案須獲得該區議會不少於四分之三的議員簽署。」
 |
| 1. 楊開永議員反映市民對事件感到憤怒的意見，亦認為事件對區議會的聲譽造成一定損失。楊議員同意副主席的建議，認為應該盡快對事件作出強烈譴責。
 |
| 1. 楊學明議員贊成副主席的動議，希望能在5月10日的區議會大會反映市民對有關事件的意見。楊議員續指得悉近日許議員不斷就此事作出回應，但認為事件已違反區議會操守，並損害中西區區議會信譽。他認為需要提出動議，希望各議員討論後作出決定。
 |
| 1. 主席表示根據會議常規，有關動議需獲得四分之三議員簽署方可提出，他作為主席只會秉公主持會議，不會參與有關行動，待動議取得四分之三議員簽署再按程序處理。
 |
| 1. 副主席表示理解並會按照常規爭取區議會四分之三議員支持提出有關動議。他指現時區議會有15位議員，除主席以外需要有不少於12位議員簽署。他希望各議員能撇除黨派的成見，就大是大非的問題上，齊心譴責這種行為。副主席重申此行為已經影響社會及議員的形象，對整個區議會亦是損害，希望各議員支持譴責動議，並於會後簽署。
 |
| **第10項：下次會議日期** |
| 1. 主席宣布，下次區議會的會議日期為二○一八年五月十日，政府部門文件截止日期為二○一八年四月十八日，議員提交文件截止日期為二○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

|  |  |  |
| --- | --- | --- |
| 會議紀錄於 | 二○一八年七月五日 | 通過 |
| 主席:  | 葉永成議員 |
| 秘書:  | 楊頴珊女士 |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一八年七月